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梁愛嫻
電話：06-2686751-1326
傳真：06-3353546
電子信箱：a1050@mail.tnep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環綜字第11111408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40845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(以下簡稱環保署)修訂「大型活動
環境友善管理指引」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保署111年9月1日環署氣字第11111084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大型活動主辦單位能妥為規劃活動（如路跑、單車比賽、宗教遶境進香、遊行等活動）及活動周邊之環境清理維護，提升大型活動之環境友善度，環保署於106年12月6日環署毒字第1060097696號函修訂本指引，本次修訂為配合提升環境管理及低碳推廣，以利活動主辦單位遵循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副本：臺南市政環境保護局（綜合規劃科）

